

证券代码：430149

证券简称：江仪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湖北江汉石油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何洪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252,96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544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440,33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3265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不分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；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经过审议，决定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公司预计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7000 万元人民币；其中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6000 万元；向其他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1000 万元。在本额度范围内，授权董事长审核批准。

公司以拥有的工业厂房进行抵押，土地使用权和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质押，最终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。公司关联方拟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。

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监事会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252,9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十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4	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	4,154,572	100%	0	0%	0	0%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锦标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德强、冯茂林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北江汉石油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北锦标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江汉石油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江汉石油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